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5670.18—2017
部分代替 GB/T 15670—1995

农药登记毒理学试验方法 第 18 部分：啮齿类动物显性致死试验

Toxicological test methods for pesticides registration—
Part 18: Rodent dominant lethal test

2017-07-12 发布

2018-0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　　言

GB/T 15670《农药登记毒理学试验方法》分为以下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总则；
- 第2部分：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霍恩氏法；
- 第3部分：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序贯法；
- 第4部分：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概率单位法；
- 第5部分：急性经皮毒性试验；
- 第6部分：急性吸入毒性试验；
- 第7部分：皮肤刺激性/腐蚀性试验；
- 第8部分：急性眼刺激性/腐蚀性试验；
- 第9部分：皮肤变态反应(致敏)试验；
- 第10部分：短期重复经口染毒(28天)毒性试验；
- 第11部分：短期重复经皮染毒(28天)毒性试验；
- 第12部分：短期重复吸入染毒(28天)毒性试验；
- 第13部分：亚慢性毒性试验；
- 第14部分：细菌回复突变试验；
- 第15部分：体内哺乳动物骨髓嗜多染红细胞微核试验；
- 第16部分：体内哺乳动物骨髓细胞染色体畸变试验；
- 第17部分：哺乳动物精原细胞/精母细胞染色体畸变试验；
- 第18部分：啮齿类动物显性致死试验；
- 第19部分：体外哺乳动物细胞染色体畸变试验；
- 第20部分：体外哺乳动物细胞基因突变试验；
- 第21部分：体内哺乳动物肝细胞程序外DNA合成(UDS)试验；
- 第22部分：体外哺乳动物细胞DNA损害与修复/程序外DNA合成试验；
- 第23部分：致畸试验；
- 第24部分：两代繁殖毒性试验；
- 第25部分：急性迟发性神经毒性试验；
- 第26部分：慢性毒性试验；
- 第27部分：致癌试验；
- 第28部分：慢性毒性与致癌合并试验；
- 第29部分：代谢和毒物动力学试验。

本部分为GB/T 15670的第18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部分代替GB/T 15670—1995《农药登记毒理学试验方法》。

本部分与GB/T 15670—1995的显性致死突变试验部分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修改和调整了标准的总体结构和编排格式；
- 增加了一些章节内容(见第1章、第2章、第3章、第4章、第5章、6.1和第8章)；
- 修改了对实验动物的要求(见6.2,1995年版的14.7.1)；
- 修改了剂量和分组的内容(见6.3,1995年版的14.7.2)；